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下午 15:30 在千禧路 5 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 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出 席监事 3 人,实际现场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苏 凯先生主持。经出席会议的全体监事审议、书面表决后,形成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经审核,与会监事认为,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: 反对 0 票: 弃权 0 票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以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**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调整公司内部监督机构的议案》,**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

1

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,公司拟调整公司治理结构,不再设监事会,监事会法定 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,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部 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监事会相关规则相应废止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以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公司章程》(2025年8月)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